

社團法人高雄市第一藥師公會
收 檔 保 存 年 限 8 年 3 月 12 日
文 字 號 第 117 號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

機關地址：(高屏業務組)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259號

傳真：

聯絡人及電話：張玉蓉(07)2315151轉2415

電子信箱：F112066@nhi.gov.tw

830

高雄市鳳山區文衡路458號9樓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高雄市第一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健保高醫字第10861596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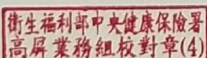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文擬存查
- 二、擬PO文公告週知

主旨：有關藥局調劑居家輕量藍牙APP產製之處方箋，請協助轉知並加強宣導所屬會員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署108年3月4日健保醫字第1080032828號文辦理。
- 二、自108年3月4日起，居家醫療訪視醫師可利用居家輕量藍牙APP產製處方箋QR CODE，並以螢幕拍照，由line或電子郵件傳送該QR CODE頁面或由案家手機拍照該QR CODE，攜帶至特約藥局調劑。
- 三、特約藥局透過本署VPN網站/居家輕量藍牙方案處方箋調劑作業區掃描處方箋QR CODE（無法掃描可手動輸入條碼）調閱民眾處方箋並執行調劑，相關操作資料詳如附件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高雄市藥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第一藥師公會、屏東縣藥師公會、澎湖縣藥師公會、高雄市藥劑生公會、高雄市新高雄藥劑生公會、屏東縣藥劑生公會、澎湖縣藥劑生公會

副本：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